

2023 年度
中共泰宁县委精神文明建设办
公室（汇总）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二、收入决算表	8
三、支出决算表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7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1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3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5
第五部分 附件	27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共泰宁县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汇总）部门的主要职责是：全县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的日常事务全县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的日常事务。

（一）负责全县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工作部署。

（二）负责全县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规划的起草、论证和督促落实。

（三）承担县委、县府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计划、总结、报告、汇报材料和县委、县府领导关于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的重要讲话等文稿的起草工作。

（四）负责全县群众性精神创建活动（包括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行业、文明单位、文明机关、文明学校、文明安全小区创建及军警民共建）的组织、指导和管理。

（五）负责组织开展全县公民道德教育活动，推进以德治县进程。

（六）负责协调、联系县直各有关部门对精神文明建设的齐抓共管，完成县委、县政府既定的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任务。

（七）负责调研、分析与反映全县精神文明建设的有关情况、

新问题；总结、交流、推广全县精神文明建设的经验、做法。

(八)组织评选和推荐全县精神文明建设各类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报县文明委审议，县委、县政府表彰。

(九)组织、指导和管理全县精神文明建设队伍的培训和教育，加大精神文明建设宣传力度。

(十)完成省委文明办、市委文明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中共泰宁县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汇总）部门包括1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2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2023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中共泰宁县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行政单位	4
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中心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4
志愿服务促进中心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3年，中共泰宁县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汇总）部门主要任务是：全面深化文明培育、文明实践、文明创建工作，全面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突出为民导向，文明创建提质增效。一是压实责任

抓统筹。召开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攻坚动员部署会、创城八大攻坚专题会议，印发《泰宁县 2023 年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八大攻坚战役”实施方案》，成立 8 个攻坚专班工作组，分别由 8 名县领导任工作组组长，相关部门为责任单位，统筹推进创城工作。压实“创城五长责任制”，建立县领导挂包机制，编织最密网格联创共建，累计召开现场办公会 60 余场，现场解决问题 430 余例，创城办常态化开展督查指导，已发布进展情况通报 15 篇，推动创建工作提速增效。二是健全机制促长效。聚焦破解“三乱”难治理、设施难修缮、小区难管理的“三大难题”，健全完善“533”（“片长+街长+区长+路长+河长”的“五长”，“群众点单、部门办单、社会接单”的“三单”，“考核促动、单位联动、表彰驱动的“三动”）工作机制，推动改造 18 个小区便民项目，助力全县 32 个规模小区实施业主和物业管理，评选出 80 个文明楼栋并给予奖励。持续推进补短板工作，重点突破城乡结合部这一薄弱环节，由县领导总协调，民政局、创城办牵头，抽调有关单位、乡镇共 11 人成立服务专班，截至目前，累计完成拆违 2200 平方米、清理乱堆放杂物 5000 余处、乱种菜 4000 余平方米，完成三个城乡结合部业委会推选工作，帮助建立长效管理机制，有效增强了业委会工作的积极性和居民的获得感，该工作成效被中国精神文明报、中新网刊载。三是持之以恒重创建。坚持常态长效、为民惠民创建理念，

强化文明城市、文明单位、文明村镇、文明校园、文明家庭“五大”文明创建动态管理，加强各类精神文明创建工作指导，采取平时检查和年终考评相结合的方式，做好各类文明创建的指导、督促及考评工作，已申报全国文明单位培育对象 1 个，省级文明单位 24 个，省级文明乡镇 2 个。统筹抓好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县级及以上文明乡镇和文明村占比分别达到 100%、90%，水际村、余源村获批全国文明村。

(二)突出服务导向，文明实践深化拓展。一是打造特色志愿服务队伍。以群众需求为导向，突出特色打造，树立“泰美”志愿服务品牌，成功培育出了大金湖火箭救援、泰阳社工、梅林文化薪火传等 50 多支具有自身特色和资源优势的志愿服务队，常态化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 1000 余场。依托特色队伍培育特色项目，本年度培育“千年古村传新声”项目获福建省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项目大赛优秀奖、三明市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项目大赛铜奖，另有 3 个项目获三明市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项目大赛优秀奖。二是创新志愿服务模式。采取“线上+线下”形式同步推进，“线上”平台主要依托“志愿三明”系统，建立“五单四步法”服务机制，今年来，全县群众点单 1800 余次，中心派单 1700 余次，群众满意率达 98%。“线下”平台主要依托部门业务形成服务项目，为群众解决实际性问题，比如，县教育局针对农村贫困留守儿童，实施“红烛暖心”志愿服务项目；县

卫健局针对农村卫生健康常识，实施“你点我讲”医疗健康志愿服务项目；县司法局针对法律援助延伸向基层，实施“背包法庭”志愿服务项目；县供电公司针对乡村用电保障，实施“光明先锋”项目，等等。目前，全县形成较为成熟的服务项目 26 个，今年来解决民生问题 300 余个。三是大力开展提质培优工作。按照《福建省“循迹再奋进”新时代文明实践提质培优工程实施方案》的标准，与应急局合作，投入 6 万元对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进行改造提升，引入专业设备打造应急互动实践点；确立“1844”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工作思路，崇际村新时代文明实践站被列为福建省首批提质培优工程文明实践单位。

（三）突出价值导向、文明风尚持续培育。一是培树先进模范典型。进一步建立健全完善推选、帮扶、礼遇道德模范管理制度，发挥榜样引领作用，组织协调各级文明单位、校园、村镇开展“我推荐、我评议身边好人”“新时代好少年推荐评选”及“道德模范”关爱、帮扶等活动。本年度向上推选 4 人，其中，1 人入选三明市新时代好少年，1 人被评为福建省“五星级志愿者”，三明市 2023 年“向国旗敬礼为祖国庆生”主题活动在我县举办。二是推进乡风文明建设。扎实开展移风易俗行动，制定印发《泰宁县移风易俗突出问题攻坚行动工作方案》，开展“三用三建三评”活动（用活阵地、用好能人、用实村规民约，建红黑榜、文明积分商铺、

说理亭，评星级文明户、最美庭院、文明村镇）不断健全完善村民议事会、红白理事会、道德评议会、禁赌禁毒会等村民自治组织，组织修订村规民约，持续深化新时代文明户、星级文明集市等创建活动，农户参与率达 95%以上，与县委宣传部、纪委监委共同推荐，新桥乡岭下村廉洁文化示范基地被命名为第一批市级“存正心、守正道、养正气”新风正气福建名片宣传教育示范点，推动移风易俗深抓实做、常态长效。三是培育市民文明素质。积极开展“文明有礼爱在泰宁”全民素质提升行动，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的全过程、各环节，成立泰宁文明礼仪讲师团，开办政务、商务、医护等文明礼仪培训班 30 余场，吸引旅游、教育、社工等 20 个行业 3200 余名从业人员参与学习，文明新风尚在泰宁落到实处。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中共泰宁县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8.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5.9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323.4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2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8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0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1841.81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02.40	本年支出合计	2062.2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220.7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60.89
总计	2723.16	总计	2723.1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中共泰宁县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502.40	178.99	0.00	0.00	0.00	0.00	323.4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4.07	144.47	0.00	0.00	0.00	0.00	19.60
20133	宣传事务	163.35	143.75	0.00	0.00	0.00	0.00	19.60
2013301	行政运行	163.35	143.75	0.00	0.00	0.00	0.00	19.6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2	18.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42	18.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8	12.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4	6.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8	4.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8	4.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8	4.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2	12.0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2	12.0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2	12.0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03.81	0.00	0.00	0.00	0.00	0.00	303.81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03.81	0.00	0.00	0.00	0.00	0.00	303.81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03.81	0.00	0.00	0.00	0.00	0.00	303.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共泰宁县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汇总）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合计	2062.27	220.47	1841.8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5.94	185.94	0.00	0.00	0.00	0.00
20133	宣传事务	185.22	185.22	0.00	0.00	0.00	0.00
2013301	行政运行	185.22	185.22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2	18.4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42	18.4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8	12.2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4	6.1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8	4.0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8	4.0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8	4.0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2	12.0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2	12.0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2	12.02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841.81	0.00	1841.81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841.81	0.00	1841.81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841.81	0.00	1841.81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中共泰宁县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8.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4.47	144.47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2	18.42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8	4.08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02	12.02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78.99	本年支出合计	178.99	178.9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178.99	总计	178.99	178.9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中共泰宁县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78.99	178.99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4.47	144.47	0.00
20133	宣传事务	143.75	143.75	0.00
2013301	行政运行	143.75	143.75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72	0.72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72	0.72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2	18.4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42	18.4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8	12.2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4	6.1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8	4.0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8	4.0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8	4.0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2	12.0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2	12.0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2	12.0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泰宁县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汇总）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6.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62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8.24	30201	办公费	4.57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8.31	30202	印刷费	2.95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3	奖金	30.1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17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1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28	30206	电费	0.1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14	30207	邮电费	1.08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4	30211	差旅费	2.27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0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26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2	30215	会议费	0.1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4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6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04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61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85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9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21.20	公用经费合计					57.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中共泰宁县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0.56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3. 公务接待费	6	0.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中共泰宁县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中共泰宁县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2023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2723.16 万元，支出总计 2723.16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256.21 万元，下降 8.60%，主要是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经费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502.4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814.12万元，下降78.31%，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8.99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323.41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2062.2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03.59万元，增长171.82%，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20.47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52.26 万元，

公用支出 68.21 万元。

2. 项目支出 1841.81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78.99 万元，支出总计 178.99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40.50 万元，下降 18.45%，主要是：创城经费收入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78.9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9.50 万元，增长 12.23%，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3301-行政运行支出 143.7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5.06 万元，增长 11.70%。主要原因是创城经费支出增加。

(二) 2013699-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支出 0.7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数没有变化。

(三)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支出

12.2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21 万元，增长 35.39%。主要原因是人员基数调整。

（四）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支出 6.1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61 万元，增长 35.54%。主要原因是人员基数调整。

（五）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4.0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6 万元，下降 1.45%。主要原因是人员基数调整。

（六）2210201-住房公积金支出 12.0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02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人员基数调整。

（七）2079902-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2.34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没有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级科目。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0.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8.9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1.2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57.7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56 万元，

完成全年预算的 30.11%;较上年增加 0.08 万元,增长 16.67%。主要原因是当年考察次数人数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 2023 年度没有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2023 年度没有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 2023 年度没有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5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30.11%;较上年增加 0.08 万元,增长 16.67%。主要是当年考察次数人数增加。累计接待 4 批次、36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 1 个项

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专项业务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2.50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对 1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专项业务费、经济普查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2.50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1 个、0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7.79 万元，比上年 16.26 万元增加 255.41%。主要原因是：创城经费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1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1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1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1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

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没有其他用车；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专项业务费						
主管部门			中共泰宁县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实施单位		中共泰宁县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项目概况			创城宣传、公益广告、新时代文明实践时间活动等 11，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 1,城促会业务费 0.5						
主要成效			成立八大攻坚组，召开专题会、现场办公会 16 余场，深入一线推动解决重点难点问题 300 余个。开展创城模拟测评，印发《创城情况通报》6 期，入实地指导并整改问题 1277 例。活动完成率 10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50	12.50	12.5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50	12.50	12.5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是提升全县文明创建水平，争取在创城总评年获得高分。二是深化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加强志愿服务品牌项目建设，健全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机制，延伸新时代文明实践阵地。三是深化移风易俗工作，打造 3 个典型示范乡镇。				一是全县文明创建水平持续提升，全力争创全国文明城市。二是广泛开展志愿服务活动，打造“红星照亮大田”“梅林文化薪火传”等品牌项目，稳步推进“文明有礼 爱在泰宁”品牌项目。三是推动基层文明创建。建立和巩固长效工作机制，按季度对各级文明单位进行督导考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专项业务经费	≤12.5 万元		12.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人口覆盖情况	≥95%		9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明创建活动次数	≥16 次数		16	20	20	
		质量指标	全年活动完成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时限	≥12 个月		12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一是基础设施建设还存在短板。城区主次干道较狭窄，停车场（位）不足；城区公厕、垃圾中转站设施设备还有破损；农贸市场基础设施老化，商品摆放不整齐，市场内部及周边环境较差，特别是停车难问题还有待解决。二是城市管理水平还有待提升。部分小区物业管理还不够到位，样板小区较少；城中村、城乡结合部管理还不够精细；垃圾分类还不够彻底；管线杂乱现象较为突出。三是志愿活动开展不够深入和常态，特色志愿服务品牌较少。				1. 抓好硬件设施提升。聚焦提高群众生活品质，对照《2023 年创城补短板攻坚重点项目清单》，加大资金投入，持续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市政道路提升改造、沿街立面改造、停车位紧缺等群众“急难愁盼”项目，通过社区“以奖代补”项目、单位共建资金投入、申请专项资金等方式，协调解决资金问题，补齐城市基础设施短板。2. 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根据《泰宁县 2023 年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八大攻坚战役实施方案》，持续抓好市容秩序、交通秩序、社区小区管理提升。优化网格化管理机制，持续整治城区出店经营、占道经营等违规行为；交警部门加大查处曝光不文明行为力度，重点推进三轮车（老年代步车）专项整治，排除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持续深化“百姓提议、百姓监督、百姓评议”机制，进一步落实“五长责任制”，持续推进文明楼栋、小区及优秀物业管理考评工作，提高小区自主管理水		

			平。 3. . 加强志愿服务品牌项目建设，着力打造示范所站，加大力度培育“文明有礼 爱在泰宁”品牌，持续深化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
--	--	--	--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 4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专项业务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创城宣传、公益广告、新时代文明实践时间活动等 11, 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 1, 城促会业务费 0.5

(二) 主要成效

成立八大攻坚组, 召开专题会、现场办公会 16 余场, 深入一线推动解决重点难点问题 300 余个。开展创城模拟测评, 印发《创城情况通报》6 期, 入实地指导并整改问题 1277 例。活动完成率 100%。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 等级为优, 设置绩效目标 6 个, 实际完成 6 个, 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2、社会成本指标

1) 专项业务经费(万元), 目标值 12.5, 完成值 12.5, 分值 10, 得分 10。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文明创建活动次数(次数)，目标值 16，完成值 16，分值 20，得分 20。

2、质量指标

1) 全年活动完成(%），目标值 95，完成值 100，分值 10，得分 10。

3、时效指标

1) 资金到位时限(个月)，目标值 12，完成值 12，分值 10，得分 1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综合人口覆盖情况(%），目标值 95，完成值 95，分值 30，得分 30。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群众满意度(%），目标值 95，完成值 95，分值 10，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1. 一是基础设施建设还存在短板。城区主次干道较狭窄，停车场（位）不足；城区公厕、垃圾中转站设施设备还有破损；农贸市场基础设施老化，商品摆放不整齐，市场内部及周边环境较差，特别是停车难问题还有待解决。二是城市管理水平还有待提升。部分小区物业管理还不够到位，样板小区较少；城中村、城乡结合部管理还不够精细；垃圾分类还不够彻底；管线杂乱现象较为突出。三是志愿活动开展不够深入和常态，特色志愿服务品牌较少。

（二）改进措施

1. 1. 抓好硬件设施提升。聚焦提高群众生活品质，对照《2023 年创城补短板攻坚重点项目清单》，加大资金投入，持续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市政道路提升改造、沿街立面改造、停车位紧缺等群众“急难愁盼”项目，通过社区“以奖代补”项目、单位共建资金投入、申请专项资金等方式，协调解决资金问题，补齐城市基础设施短板。 2. 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根据《泰宁县 2023 年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八大攻坚战役实施方案》，持续抓好市容秩序、交通秩序、社区小区管理提升。优化网格化管理机制，持续整治城区出店经营、占道经营等违规行为；交警部门加大查处曝光不文明行为力度，重点推进三轮车（老年代步车）专项整治，排除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持续深化“百姓提议、

百姓监督、百姓评议”机制，进一步落实“五长责任制”，持续推进文明楼栋、小区及优秀物业管理考评工作，提高小区自主管理水平。3..加强志愿服务品牌项目建设，着力打造示范所站，加大力度培育“文明有礼 爱在泰宁”品牌，持续深化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